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 19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0日（星期三）至2017年5月11日（星期四）。

其中：交易系统：2017年5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互联网：2017年5月10日下午15：00至2017年5月11日下午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1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4日（星期四）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5月4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陈亚民、李大刚、卢旭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在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3）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7年5月9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17年5月9日8：30-11：30，13：00-16：00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19号，邮编：201314，传真：021-3127525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19号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01314

联系人：葛健

联系电话：021-31272888

联系传真：021-31275255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登记表；

附件3：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25”，投票简称为“纳尔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备注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兹全权委托 _____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如没有做出指示, 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提案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提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提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提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提案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伙) 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提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